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董事会



关于《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关于《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经本人自查确认，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签名：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关于《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关于《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经本人自查确认，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签名：



2020 年 4 月 21 日